《大陸居民臺灣正體字講義》一簡多繁辨析之「徑、逕」→「径、迳」

辨音：「徑、逕」音jìng。注意「逕」用於人名或地名時簡化為「迳」，否則簡化為「径」。

辨意：「徑」是指小路（或泛指道路）、達到目的之方法或路程、長度、通過圓心且以圓周為界之直線、行走、行為、副詞（即、就；直接，通「逕」），如「幽徑」、「曲徑」、「田徑」、「花徑」、「徑路」（指小路）、「羊腸小徑」、「蹊徑」、「門徑」、「途徑」、「路徑」、「徑庭」（相差甚遠；經過庭中）、「大相徑庭」（亦作「大相逕庭」）、「直徑」、「半徑」、「口徑」、「徑流」、「行徑」、「徑直」（直接進行而不在中途費周折）等。而「逕」則是指小路（通「徑」）、至、注入、直接，如「逕庭」（相距極遠）、「大有逕庭」（同「大相徑庭」）、「井逕」（指田間道路）、「畦（xī）逕」（田間小路；比喻學藝的範圍門徑）、「逕路兒」（指直路）、「逕啟者」（書牘中的套詞，用於不作寒暄恭維的語詞，而直接陳述其事）、「逕自」（直接行動而不顧他人）、「一逕」（一直、徑直）、「逕取」（指直接攻取）、「逕行」（直接行動而不必考慮其他因素）、「逕入」（指直接進入）、「逕到」（直接到某處）等。現代語境中區分「徑」和「逕」，只要記住除「逕庭」、「大有逕庭」、「井逕」、「畦逕」、「逕路兒」、「逕啟者」和其餘表示直接之詞（如「逕自」、「一逕」、「逕取」、「逕行」、「逕入」、「逕到」等，但「徑直」為例外）外一般都是用「徑」，注意「徑庭」比「逕庭」含義更廣。